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ST新动力

公告编号：2026-012

##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动力”）于2026年2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控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燃控院100%股权。

为满足融资需求，同意公司为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申请的金额人民币4200.00万元的贷款展期业务提供抵押（抵押物为位于徐州经济开发区经五路东侧，蟠桃山南路北侧的土地及在建工程，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河大道888号西三区17号房地产，3300台套机器设备）及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具体以公司与江苏银行徐州分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持有燃控院100%股权，本议案可豁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控院”）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1746830609L
- (2) 成立日期：2003-03-10
- (3) 住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杨山路12号
- (4) 法定代表人：周攀
- (5)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 (6) 股权结构：新动力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 (7) 经营范围：燃烧设备、有机废气处理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检测设

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阀门、陶瓷耐磨产品、楼宇火灾报警系统、节能、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燃烧机控制系统、锅炉改造工程设计、制造、成套、销售、安装、调试、运行及管理、咨询服务；压力容器设计及制造；烟气治理、生态环境治理、废气治理、水处理、环境监测、节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3,676.26	42,873.87
负债总额	39,808.01	40,582.26
银行贷款总额	5,300.00	5,700.00
流动负债总额	38,707.93	37,663.22
净资产	3,868.25	2,291.61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390.09	17,635.03
利润总额	1,975.75	-595.97
净利润	1,975.75	-595.97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被担保方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融资需求，同意公司为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徐州分行申请的金额人民币 4200.00 万元的贷款展期业务提供抵押(抵押物为位于徐州经济开发区经五路东侧,蟠桃山南路北侧的土地及在建工程,沈阳市沈北新区蒲河大道 888 号西三区 17 号房地产,3300 台套机器设备)及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3 年。具体以公司与江苏银行徐州分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提供的担保主要是满足燃控院的融资需求。新动力为其提供信用担保有利于其开展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徐州燃控院目前经营状况良好,项目发展前景广阔,完全有能力偿还此笔资金。徐州燃控院作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新动力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新动力为其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000 万元人民币,占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9.10% (含本次担保余额),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金额约 5,2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1.61%。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